

榆林市榆阳区星元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南三楼教室中央空调安装工程合同



甲 方：榆林市榆阳区星元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乙 方：榆林铭匠汇装饰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sup>2024</sup>年 11 月 3 日



# 榆林市榆阳区星元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南三楼教室中央空调安装工程合同

甲方：榆林市榆阳区星元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乙方：榆林铭匠汇装饰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友好协商、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榆阳区星元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南三楼教室中央空调安装工程达成如下协议：

## 一、合同内容：

该项目中央空调系统的设备和材料供应、内外机安装、气液管道安装、试压、风道和风口、控制器安装、调试等，包含：设备基础；室内机、室外主机配电；信号线刻槽、控制器底盒、风口开口和吊顶加固。（具体设备和安装材料清单见报价表）

## 二、工程期限：

合同总工期：30天，从2024年11月4日至2024年12月3日。

根据双方约定时间，保质保量安装完毕【不可抗力因素工期顺延】。特殊情况不能按时完成工程乙方需及时向甲方提出延期要求，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延期。

## 三、系统造价：

总造价：¥589000.00（大写：伍拾捌万玖仟元整）

- 系统总价为工程包干价，其中包含所有设备、配件、辅材、配套设施等的安装、调试及后期质保。如果没有安装环境变化或甲方提出新的功能要求，没有任何价款增加项。
- 设备和材料总清单看附件。设备及价格确定后不可变更，如因现场施工环境和甲方需求变更的原因确需变更，需经双方共同协商后确认。

## 四、结算方式：

设备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100%。

即人民币：¥589000.00（大写：伍拾捌万玖仟元整）。

## 五、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 甲方有责任为乙方提供房屋平面布置图，并对乙方施工方案进行确认。
2. 甲方要提供空调安装过程中的水、电、工作面等必要条件。
3. 甲方有责任按照合同约定及时付清工程款项。

**乙方责任:**

1. 乙方有责任进行设备选型并严格规范实施安装，控制各个子系统的设备质量及安装质量。
2. 乙方应确保设备、辅材及安装质量不得以次充好，以假乱真，确保供应设备、辅材均为对应厂家正牌设备。乙方有责任配合甲方其他设备安装并按照合同约定进度按时完成安装工程。乙方有责任在验收合格后，对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物业维保人员进行培训，保障系统正常运行。
3. 乙方施工时，要服从甲方现场人员的管理要求，同时施工期间，乙方要做好安全防范工作。

**六、工程验收:**

1. 验收由甲方相关负责人员进行验收，验收标准为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设备、材料进行安装施工，并进行系统调试，达到甲方使用目标。
2. 甲方应在乙方安装完毕提出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

**七、售后服务:**

1. 产品质保期：1年免费质保。
2. 超出质量保证年限或质保期内非质量问题（人为破坏、人为操作不当、自然灾害、使用不当）造成的损坏，乙方只收取配件费和合理人工费。
3. 若系统出现故障，无法正常运行时，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报修后，24小时响应到达现场、常规问题48小时内完成维修。

**八、施工安全:**

施工期间如出现安全责任事故，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

1. 甲方违约责任：甲方应按合同约定付款，否则甲方按照应付款项的3%向乙方付违约金。

2. 乙方违约责任：乙方产品和本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收，乙方进行更换，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直到产品质量符合合同约定要求。

十、本合同总价包含普通税票。

十一、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由双方盖章后生效。除不可抗力之外的单方违约，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榆林市榆阳区星元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甲方代表人签字：



乙方：榆林铭匠汇装饰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人签字：陈秉珍

